

## 手稿整理

### 館藏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一)

#### 生與性--中國人性論史的一個方法上的問題<sup>1</sup>

##### 壹、整理緣由

徐復觀教授，1982年4月1日病逝於台大醫院後，家屬將其書籍文物以及手稿等，贈予執教十多年的東海大學典藏。對於手稿眉批的整理，1990年起，首先謄錄《史記會注考證》上的眉批，吳福助〈從《史記札記》看徐復觀先生的治學方法〉在「徐復觀學術思想國際研討會」<sup>2</sup>發表，係首先就徐教授贈書中的眉批進行研究的學者。2016年中文系提出協助圖書館整理徐先生的手稿專案計劃，蒙王校長同意撥款進行整理掃描。

徐教授的手稿，約可分清稿、初稿及學生代謄錄的資料，所見諸初稿，皆已發表於各期刊，後來亦收錄於出版的專書中。近人雖可由期刊或專書的篇章進行研究，然其學術的演變，以及治學的觀念和方法，應藉由手稿中的修改與發表於期刊，收錄於專書中的內容進行對照，方得以掌握與知悉。雖然徐教授的書寫字，未長期閱讀者，辨識上頗有困難。但這批珍貴學術遺物，若不經整理再提供有意研究者使用，深局庫房，將是學術界在研究新儒家思家的歷程中缺少的一塊拼圖。

##### 貳、進行的方法

因此，先從徐教授的代表作之一的《中國人性論史》第一章〈生與性--中國人性論史的一個方法上的問題〉手稿開始進行。該篇已在《民主評論》第12卷13期刊登(1961年7月5日)，故先掃描該篇，經轉換為文字，經校對後才比對與手稿的差異，亦即試圖藉由比對，瞭解手稿和初發表的論文間的差異。再比對收於專書中的內容，究竟有多少的變動。祈望經由多數的整理中，呈現徐教授的思想進化概況，提供研究者參考。<sup>3</sup>

<sup>1</sup> 按，手稿有「第一章」，但又畫除。此篇發表於1961年7月5日的《民主評論》(12卷13期，以下簡稱「論文」)，篇目為〈生與性--作為中國人性論史的方法問題〉，後來收入《中國人性論史先秦篇》(以下簡稱「專書」)，標題為〈第一章 生與性--中國人性論史的一個方法上的問題〉。

<sup>2</sup> 1992年6月25日至27日，在東海大學圖書館良鑑廳舉行。

<sup>3</sup> 中文系協助圖書館進行手稿整理時，發現徐教授手稿上的字體，不易辨識。礙於辨識的難度，遲遲不敢著手進行將手稿轉化為文字，提供學術界的研究之用。承蒙本館館長黃皇男教授的提醒，與其直接從手稿去辨識，再進行打字建檔，不如先從已發表於期刊上的論文，進行掃描，轉換為文字、校稿之後，再核對其異同，應該會輕

茲將此次整理所見，歸納出如下的作法，以為持續進行的參考，未來可因實際所見而增改作法。

1.手稿中塗抹之處不少，塗抹後的字跡大都難以辨認，故暫不錄出。

2.手稿雖是寫在稿紙上，但因經過修改，部份修改的內容，書寫於行格之間，故難以辨出者，先以「■」符號代替。

3.發表於期刊上的文章，以「論文」二字簡稱；收入各專書的單元，以「專書」二字代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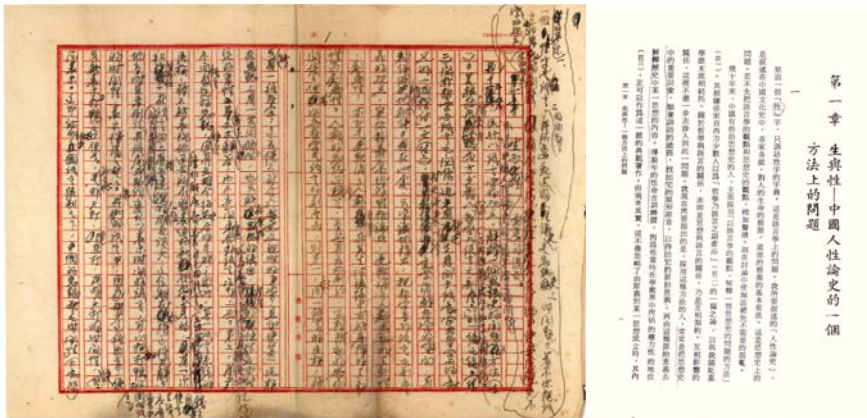
4.文章以呈現手稿的內容為主，其間的差異，分別以引號(「」或『』)標示，並利用註腳進行隨頁註。因此：

A.與「論文」間的差異，以「論文作某」，或「論文無某字」，或「論文於此字後有某字」著錄；

B.與「專書」間的差異，以「專書作某」，或「專書無某字」，或「專書於此字後有某字」著錄；

C.若「論文」與「專書」的差異相同時，以「論文和專書皆作某」，或「論文和專書於此字後有某字」，「或論文和專書都無某字」著錄。

藉由上列三種方式，區分三者間的區別。



### 參、〈生與性〉手稿內容暨比對的差異

一

單說一個「性」字<sup>4</sup>，是語言學上的問題。我所要敘述的「人性論史」<sup>5</sup>，

鬆多了，也容易有成果。

<sup>4</sup> 按，專書此字後有：「只訓詁性字的字義，這」等字。

<sup>5</sup> 按，專書此字後有：「是敘述在中國文化史中，各家各派，對人的生命的根頭，道德的根源的基本看法，這」等字。

是思想史上的問題。若不先把語言學的觀點和思想史「的觀點」<sup>6</sup>，稍加「澄」<sup>7</sup>清，則<sup>8</sup>在討論中便無法避免不需要的混亂。

幾十年來<sup>9</sup>，流行「以語言學的觀點，解釋一個思想史的問題的方法」(註一)。其根據係來自西方少數人以為「哲學乃語言之副產品」(註二)的一偏之論，以與我國乾嘉學派末流相結托。關於哲學與語言的關係，近年有「劉述先君〈關予語意學在哲學上的意義的一個探討〉一文(註三)，對近年來以語意學消解哲學的「趨」<sup>10</sup>向，有較詳細「研究地批評」<sup>11</sup>。我在此處，只常識地指出，把哲學當作語言之副產品的觀點，實際較最庸俗的唯物論者，更取消了人類思想的主動性，創「發」<sup>12</sup>性，亦即是更取消了人類自身在其生活環境中可能發揮的主動性與創發性。人類的思想與語言，當然有互相制約，互相推動的密切關係。但若以為哲學是語言的副產品，則第一，說同一語言的民族，將只能有一種哲學；這不僅不符合於歷史及現時的事實；且即使某一民族在思想上有一共同傾向，也只能在原始思想的誘因，生活的條件及由傳統的習性等等上去求解答，而不應簡單還原「對」<sup>13</sup>語言問題上面。第二，「作為表達思想之■■■說法」<sup>14</sup>屬於不同語言系統的思想，將會沒有互相介紹融合的可能；因此，某一語言系統的民族，將不能表現他過去所不曾表達的新觀念，除非澈底廢棄自己的語言。真的，「五四運動」<sup>15</sup>錢玄同等便「屬」<sup>16</sup>主張「應」<sup>17</sup>廢棄中國的語言。我有一次和某位在語言學上有相當造詣「而為我所欽佩」<sup>18</sup>的一位朋友談天，這位朋友也持這種見解。他當時並舉例說：『有語尾或助詞變化以表示時間的語言，可以把打鴨子的時間性，表示得清清楚楚。』在我們的語言中，因為缺少這種因素，便只能表示『打鴨子』，但是，到底是昨

<sup>6</sup> 按，手稿原作：「的關係」，再改回「的觀點」。

<sup>7</sup> 按，論文及專書都作：「釐」。

<sup>8</sup> 按，手稿有：「■■■■會」等字，剛好寫在格線上，未能辨識出來。

<sup>9</sup> 按，專書此字後有：「中國有些治思想史的人，主張採用」等字。

<sup>10</sup> 按，論文作「去」。

<sup>11</sup> 按，論文作「地研究、批評」

<sup>12</sup> 按，論文作「意」。

<sup>13</sup> 按，論文有「到作為表達思想之工具的」等字。

<sup>14</sup> 按，論文作「根據此一說法，則」等字。

<sup>15</sup> 按，論文作「五四運動時代」。

<sup>16</sup> 按，論文作「便曾」等字。

<sup>17</sup> 按，論文作「為了輸入西方思想，應當」等字。

<sup>18</sup> 按，論文無這幾個字。

天打，現在打，或明天打的時間性，便無法表示。這即證明在中國語言限制之下，中國的思想缺乏時間性(大意如此)。我當時笑了笑說：『我昨天打了一隻鴨子，現時正在打鴨子，明天要去打鴨子，這不是把時間也表示得清清楚楚了嗎？』那位朋友當時好像有點惘然若失，半天沒有講話。」<sup>19</sup>

「因為認為哲學是語言的副產物，自然會想從語言學的觀點來解釋思想史上的問題。而所謂語言學的觀點，也即是「某種追尋」<sup>20</sup>語言的原形原音，以求得它的原始意義；由這種原始意義，以解釋由此一語言所表徵的思想。這裡，除了此種方法，『忽略了同一個名稱或與由不同的思想而賦予不同的內容，尤其產■的此一方面，由原義到某一思想成立的時間發展過程以外，』<sup>21</sup>」<sup>22</sup>忽略了語言學本身的一項重大事實，即是語「原」<sup>23</sup>的本身，也並不能表示它當時所應包含的全部意義，乃至重要意義。丹麥語言學家耶斯伯孫(Otto Jespersen)說：

「當處理語言上的問題時，決不可忘記，人僅係部分地是理性地生物；及普遍地人的要素，大部分是不合理的，是非論理性的。古拉丁的格言說：『物的名稱，是由比較有力地性質所規定的』(Fit denomination a potiorit)；這不必完全與事實相合。大概這句話應改變為『物的名稱，應當由比較有力地性質來加以規定』(Fiat denomination a potiori)；(這種改變)，應當以之告誡或推薦給選用新名詞的任何人。然而，我們所能證明的名稱的起源，實際是怎樣呢？這些名稱，是像上面所引的格言樣的規定出來的嗎？因之，我們在探究語源時，能夠臆斷地認為名稱是最初表示事物中可以看出的最重要地要素嗎？這只是舊式語言學者的意見。例

<sup>19</sup>按，專書沒有這些字。

<sup>20</sup>按，論文作「追尋某種」。

<sup>21</sup>按，論文作「忽略了由原義到某一思想成立時，其內容已有時間的發展演變以外，更忽略了同一個名稱，常由不同的思想而賦與以不同的內容。尤其重要的，此一方法」等字。

<sup>22</sup>按，專書作「亦即是思想與語言的關係，乃是互相制約，互相影響的關係，這裡不進一步去涉入到此一問題。我現在所要指出的是，採用這種方法的人，常常是把思想史中最重要的詞彙，順著訓詁的途徑，找出它的原形原音，以得出它的原始意義；再由這種原始意義去解釋歷史中某一思想的內容。傅斯年的《性命古訓辨證》，因為他當時在學術界中所佔的權力性的地位(註三)，正可以作為這一派的典範著作。但夷考其實，這不僅忽略了由原義到某一思想成立時，其內容已有時間的發展演變；更忽略了同一個名詞，在同一個時代，也常由不同的思想而賦與以不同的內容。尤其重要的，此一方法」等字。

<sup>23</sup>按，專書作「言」字。

如試看塞易斯《比較語言學原理》的三〇一頁吧，他說『一切名稱，都是關於某事物能夠知道的全知識的總括……』(註四)

耶斯伯孫氏引了許多語源並不能表示事物的全部內容，乃至也不能表示重要內容的例證之後，更綜括地說：

「為表示並不容易表示的事物，而採用繞圈子的方法，這是人類全般的特性。所以，當沒有把某一名稱的起源，或選擇某一名稱的理由、誘因等，完全忘掉以前，實際上，即不能成為一個良好的名稱；即是，它不能完成語言學上的任務，這是常有的事。」(註五)

像耶斯伯孫氏上面<sup>24</sup>的情形，用到我國文字方面，特為顯著。例如不把《說文》上「為，母猴也」的語原忘掉，不把「而，頰毛也」的語原忘掉，便不能使「為」字「而」字，好好地完成它們在語言上的任務；這種例子真是不勝屈的。

## 二

目前「許多」<sup>25</sup>治國學的人，一面承乾嘉學風之流弊<sup>26</sup>，「『其中稍有點新知識的人，釋一字而常至■言乃至■前言人獨按其實無非誣誣■定之說這種人之■與學問，固不待■。其中，有受過新知識教育的人，則又好』<sup>27</sup>一面」<sup>28</sup>附會西方語言學的一知半解，常常把一個在思想史中「的豐富內容」<sup>29</sup>，還原「為」<sup>30</sup>牽附為語原的原始性質。因為我國文字的特性，<sup>31</sup>便常得出更壞的結果。

第一，我國文字雖亦標音，但究以標意<sup>32</sup>為主。對於無形可象<sup>33</sup>，虛字及抽象名詞。勢必乞靈於假借。今日所能看到的最早文字--甲骨文，便有很多不作本字用而作假借字或引伸義之「借字」<sup>34</sup>用。因此，有的假借字或其引伸義，並非「一定是」<sup>35</sup>發生於使用之後，而係發生於造字之時。這樣一來，在字原

<sup>24</sup>按，論文與專書之後多出「所說」二字。

<sup>25</sup>按，論文無這二字。

<sup>26</sup>按，論文在之後多出「而又逸出乾嘉諸儒在講訓詁時所保持的嚴密的精神」等字。

<sup>27</sup>按，專書缺這些字。

<sup>28</sup>按，論文僅作「其中，有受過新知識教育的人，則又好」。

<sup>29</sup>按，專書作：「保有豐富內容的名詞」。

<sup>30</sup>按，論文及專書缺此字。

<sup>31</sup>按，論文及專書多了「上述方法」等字。

<sup>32</sup>按，論文與專書於此字後多「象形、指事、會意」等字。

<sup>33</sup>按，論文與專書於此字後多「無事可指之」等字。

<sup>34</sup>按，論文與專書無此二字。

<sup>35</sup>按，論文無此三字。

本身所能表示的意義，更多一層障礙，更受到一層限制。

第二、字的假借「引伸」<sup>36</sup>，常以「音」<sup>37</sup>為其樞紐：所以「歷來有同聲相假之說。而」<sup>38</sup>訓話學的中心問題，乃係聲韻問題。但我們的語言，係屬於孤立語系，由聲音所能表示之區別性，「因此」<sup>39</sup>大受限制；音同而義異的字<sup>40</sup>特別多。「近代的廣東語，不同音的只有八百乃至九百字；北平語則只有四百二十左右。……『i』音的字，含有三十八個不同的意義」。 (A. C. Moorhouse 著《文字之歷史》Writing and the Alphabet, 日譯本五九頁)。「這種情形愈追索到古代愈是如此」<sup>41</sup>。所以今日由古音以求古義，尤其是想由古音以求通假之義，若無多數文獻「作歸納性」<sup>42</sup>的證明，便大多數不出於臆測的程度。近年來「常」流行一「種測字攤式的訓誥者，由此而來」<sup>43</sup>。

第三、因上述兩種原因，不能不影響到文法的<sup>44</sup>上；所以「中國」<sup>45</sup>文字，常有詞位而難決定其詞性；一字的詞性，須看它在語句中的關係位置而定。不難由此可以了解孤立地決定一個字的意義，是非常危險的事。

清阮元《學經室集》中有〈性命古訓〉一文，用訓話字義的方法，欲復「性命」一詞的原有字義；由此原有字義以批難宋儒；其固陋可笑，固不待言。「今人」<sup>46</sup>傅斯年氏作《性命古訓辨證》，以為阮氏「訓誥字義之方法，足以為後人治思想史者所儀型」(註六)；遂沿阮氏之方法，而更推進一步，以為「性」字出於「生」字，遂以「生」字之本義為古代性「論之」<sup>47</sup>本義，更倡言「獨立之性字，為先秦遺文所無；先秦遺文中，皆用生字為之」(註七)。「《孟子》書之性字，在原本當作生字」(註八)。「《呂氏春秋》乃戰國時最晚之書。呂書中無生性二字之分，則戰國時無此二字之分，明矣。其分之者漢儒所作為也」(註九)「這便說得更支離突出了。『按傅氏之誤，一因被服原本不了解

<sup>36</sup>按，論文及專書皆作「轉注」。

<sup>37</sup>按，論文與專書皆作「聲音」。

<sup>38</sup>按，專書無這些字。

<sup>39</sup>按，專書無此二字。

<sup>40</sup>按，論文與專書於此字後多「在我國」三字。

<sup>41</sup>按，專書作「古代也不可能是一音一義的」。

<sup>42</sup>按，專書無此四字。

<sup>43</sup>按，專書作「批擺測字攤式的訓誥學者，即係由此而來」。

<sup>44</sup>按，論文和專書在此字後多「結構」二字。

<sup>45</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我國」。

<sup>46</sup>按，專書無此二字。

<sup>47</sup>按，專書作「字主」。

先秦儒道兩家性論之別，亦不了解道家之性論，為先秦儒家之性論，崇尚『無為』，自其之生之字義無關，此點復當另有敘述』<sup>48</sup>。」<sup>49</sup>

性字乃由生字孳乳而來，因之，性字較生字為後出，「之與性字」<sup>50</sup>姓字皆由生字孳乳而來的情形無異。性字之含義，若與生字無密切之關連，則性字不「必」<sup>51</sup>以生字為母字。但性字之含義，若與生字之本義沒有區別，則生字亦不會孳乳出性字。並且必先有生字用作性字，然後乃漸漸「出現」<sup>52</sup>性字；有如臣辰「𠂔」<sup>53</sup>、善鼎、兮甲盤、史頌鼎等金文中之「百生」，即典籍中之所謂「百姓」（註十）；是先有生字作「姓」字用，然後乃產生「姓」的專字。按照我國文字在演進情況中之通例，有時生字可用作性字，有時性字亦可用作生字，此須視其上下文之關連而始能決定其意義。<sup>54</sup>徐灝《說文解字箋》<sup>55</sup>：「生、古性字，書傳往往互用。《周禮》大司徒辨五土之物生，杜子春讀生為性。《左氏》昭八年傳，民力彫盡，怨讟並作，莫保其性，言莫保其生也。……」，此即在演變初期，母字與孳乳字互用之例。然雖有此互用之例，「但雖有此互用之例，」<sup>56</sup>但斷不可因此而將其獨立之意義加以蒙混。

生之本義為「象草木生出土上」（註十一）；故作動詞用則為自無出有之出生；作名詞用則為出生以後之生命。許氏《說文》「性，人之陽氣，性善者也，從心，生聲」。「故此」<sup>57</sup>以陰陽釋性情，「起於秦漢之際。■最早亦不■」<sup>58</sup>，乃以漢儒之說為依據，固非性字之本義；而對「從心，生聲」，亦無進一步之

---

<sup>48</sup>按，論文無這些字。

<sup>49</sup>按，專書無這些字，但有「傅氏所用的方法，不僅是在追尋當下某字的原音原形，以得其原義；並進而追尋某字之所自出的母字，以母字的原義為孳乳字的原義。文字之所以由簡而繁，乃出於因事物、觀念之由簡而繁。由傅氏的方法，則在中國思想史中，只能有許氏《說文解字敘》中所說的「蒼頡之初作書，依類象形，故謂之文」的「文」，才有實際的意義；至於「形聲相益，即謂之字」的「字」字，皆沒有意義。這在語言學上，也未免太缺乏「史」的意識了。」

<sup>50</sup>按，專書僅作「與」字，論文則作「與生字」。

<sup>51</sup>按，專書作「會」字。

<sup>52</sup>按，論文和專書皆作「孳乳出」。

<sup>53</sup>按，論文和專書皆作「鹵」。

<sup>54</sup>按，之後專書有「並且諸子百家中，也有把性字作生字解釋的。但這是來自某家思想上的規定，而決不是來自性字字原的規定。」等字。

<sup>55</sup>按，專書作「說文字箋」。

<sup>56</sup>按，論文和專書都無這些字。

<sup>57</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按」字。

<sup>58</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乃起於漢初。許氏對性字的解釋」等字。

說明。謹「據」<sup>59</sup>性之原義，應指人生而即有之欲望「意志及」<sup>60</sup>、能力等而言，有如今日所說之「本能」。其所以從心者，心字出現甚早，古人多從知覺感覺來說心；人的欲望、「意志」、「<sup>61</sup>能力」，「須」<sup>62</sup>通過知覺感覺而始見，亦即須通過心而始見，「其所以性字便從心。」<sup>63</sup>其所以從生者，既係標聲，同時亦即標義；此種欲望等等作用，乃生而即有，且具備於人的生命之中；在生命之中，人自覺有此種作用，非由後起，「乃即稱此生命」<sup>64</sup>作用為性；所以性字應為形聲「而」<sup>65</sup>兼會意字。此當為性字之本義。知此本義，則「可知」<sup>66</sup>《尚書召誥》的「節性」，只能是「節性」，而不能如傅氏之改作「節生」；亦即周初已有性字。<sup>67</sup>

傅斯年氏謂「《召誥》所謂『節性』，按之《呂覽》，本是『節生』；《大雅》所謂『彌性』<sup>68</sup>，按之金文，乃是『彌厥生』，皆與性論無涉」（註十二）。按生是「生命」。「一個人的生命，聚五官百體而成形」；<sup>69</sup>生命中所蘊藏的欲望等作用。<sup>70</sup>可以盡量地伸展，因伸展而妨碍他人，甚或妨碍到自己「的生命」<sup>71</sup>。《召誥》是周公誡勉成王之詞，所以要他「節性」，節性即同於節欲。生命具體表現而為五官百體，如何可以言節？<sup>72</sup>故節性於義為可通，節生則於義斷斷不可通。「故」<sup>73</sup>古來從無「節生」之語。「『《呂覽》重己，本生，貴生諸篇，全係道家之言；道家以生命言性，按生與性之義最相近，但若分別言之，則

<sup>59</sup>按，專書作「按由現在可以看到的有關性字早期的典籍加以歸納」。論文則作「按」字。

<sup>60</sup>按，論文和專書都無此三字。

<sup>61</sup>按，論文和專書都無此二字。

<sup>62</sup>按，論文和專書皆作「多」字。

<sup>63</sup>按，專書無這些字。論文則無「其」字。

<sup>64</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於是即稱此生而即有的」。

<sup>65</sup>按，論文和專書都無此字。

<sup>66</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不僅可以了解」。

<sup>67</sup>按，論文和專書都在此字之後有「並且也可以了解春秋時代中的許多性字，以及《告子》《荀子》對性的解釋，皆順此本義而來」等字。

<sup>68</sup>按，專書作「彌爾性」。

<sup>69</sup>按，論文和專書都僅作「性是」。

<sup>70</sup>按，論文和專書於此字後有「此種作用」四字。

<sup>71</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生命的成長」。

<sup>72</sup>按，專書於此字之後有「若真欲節生，豈僅須決駢拇而齧『技指』，（見《莊子·駢拇篇》），勢必斷傷肢體，萎縮機能而後可。」「技指」二字論文則作「枝手」。

<sup>73</sup>按，專書無此字。



生字所指者為形體之生命，而性所指者為生命之欲望、作用等，』<sup>74</sup>《呂覽》中有的性字同於生字，有的性字別於生字，如樂之有情，譬之若肌膚形體之有情性也(註十三)。『生命之生，』<sup>75</sup>肌膚形體之有情性，正指的生命所具有的作用，這便可『以用來』<sup>76</sup>說明生與性的區別。所以』<sup>77</sup>《呂覽》一書，「有「長生」，「全生」，「重生」，「貴生」，』<sup>78</sup>「養生」等名詞」<sup>79</sup>，決無「節生」的名詞。傅氏引《呂覽》之「節生」以證明《召誥》「節性」之當為「節生」；而不知《呂覽》正作「節性」，<sup>80</sup>不作節生；傅氏擅改《呂覽》中節性之性字為生字，以此轉證《召誥》節性之性字，亦當為生字；<sup>81</sup>在考據中很少見到這種求證的方法。<sup>82</sup>傅氏引《呂覽·重己篇》一段原文以證明《呂覽》節性之當為「節生」(註「十四」<sup>83</sup>)，而不知此段原文「只能作節性的說明，而不能作節生的說明」<sup>84</sup>。〈重己篇〉這段的原文是：

「是故先王不處大室，不為高臺，味不眾珍，衣不燁熱。燁熱則理塞，理塞則氣不達。味眾珍則胃充，胃充則中大鞫，中大鞫而氣不達，以此長生，可得乎？……五者聖王之所以養性也，非好儉而惡費也，節乎性也。」

按「不處大室等，正說的是節欲，亦即說的是節性。《呂覽》關連到這種地方，都是主張節性以養生，把節性當作養生的手段，即呂氏所謂貴生之術(註十五)。『傅氏乃』<sup>85</sup>謂此皆所以論養生。終篇之亂，應題節生『(請示古人)』<sup>86</sup>。又謂其〈本生篇〉泛載生字與性字，前文正在論生，後文乃直繼以論性之語，……若語無倫次然，然若知原本皆當作生字，性即生也，則上下文理通

<sup>74</sup>按，論文無這些字，僅作「今人之所謂「節生」，乃指節制生育而言，古人無此觀念。」

<sup>75</sup>按，論文作「肌膚形體，正指的是生命之生」。

<sup>76</sup>按，論文作「間接說」三字。

<sup>77</sup>按，專書無這些字，僅作「今人之所謂「節生」，乃指節制生育而言，古人無此觀念。」

<sup>78</sup>按，論文作「貴生，□生」等字。

<sup>79</sup>按，專書的順序為「有「本生」，「長生」，「貴生」，「全生」，「養生」等名詞」。

<sup>80</sup>按，之後專書有「而決」二字。

<sup>81</sup>按，之後專書有「兩文獻之時間距離，約八百年之久」等字。

<sup>82</sup>按，之後專書有「更由這種求證方式而將先秦典籍中所有的性字，一口氣都改成生字，這種武斷，實係來自學術以外的心理因素。」等字

<sup>83</sup>按，專書作「十三」。

<sup>84</sup>按，專書作「而不知此段原文的節性，不可能解釋作節生。」

<sup>85</sup>按，論文作「了解了這一點，則呂覽凡有關這類的文字，無不順暢貫通。乃傅氏」等字。

<sup>86</sup>按，論文作「(註十六)」。

矣「(註十六)」<sup>87</sup>。傅氏勇於立說，而疏於讀書求證，『遂悍然斷定先秦無性字』<sup>88</sup>。」<sup>89</sup>「但」<sup>90</sup>《詩經·陳風·宛丘》已有「洵有情兮」的情字，《左傳》莊十年「必以情」，文十五年「情雖不同」，昭二十年「竭情無私」，《國語·魯語上》「必以情斷之」，《晉語》「好其色，必授之情」等等的情字，皆不能易以生字，<sup>91</sup>證明春秋時代已流行有情字。「殊不知傅氏既說生又孳乳為性姓，……性復孳乳為情……情麗于性而為別，故取性之聲以成語(註十七)。傅氏認為情字較性字尤為晚出，先秦中既早有情字，」<sup>92</sup>《荀子·正名篇》，更為性與情字，分別下確切之定義。戰國中葉以後，則常將「情性」聯為一詞<sup>93</sup>；在東漢末以前，<sup>94</sup>無「生命」之聯詞；而「性命」連詞，「亦」<sup>95</sup>始於戰國中葉；《莊子·外篇》《雜篇》，常出現「性命」的名詞。《易傳》亦有「盡性至命」之語。此二詞尤常見於《呂覽》一書中。先秦情性二字常互用，《呂覽》且有〈情欲篇〉。「其內篇主張節情，即所謂欲為情，情有節；而情有節之內容，與〈重己篇〉主張節性之內容，完全一致；此更可以證明節性即是節情，亦即是節欲(註十九)。且如前所述，『先秦典籍中(包呂覽)<sup>96</sup>』<sup>97</sup>春秋時代，已有由性字孳乳而來

<sup>87</sup>按，論文作「(註十七)」。

<sup>88</sup>按，論文作「遂悍然斷定呂覽中之性字皆當作生字，更悍然斷定先秦無性字。試問：傅氏既謂生又孳乳為性姓……性復孳乳為情……情麗於性而為別，故取性之聲以成語(註十七)，是傅氏認情字較性字尤為晚出」。此話重見(註十七)，但論文未特別標示。

<sup>89</sup>按，專書無此段，但有「在道家支派中，有的是以生命為性，《呂覽》中亦間用此義。但作為《呂覽》有關這一部分思想的特性的，却是「人之性壽」(〈本生〉)一語；所謂人之性壽者，即是說人由天所稟的本性，本是可以活大年紀的。活大年紀(壽)本來即是生命的延長，但此活大年紀乃出於人之本性，亦即係由先天所決定多，故不曰長生而曰性壽。長生乃是完成了性所固有的壽。可以說，就具體的生命而言，便謂之生；就此具體生命之先勁稟賦而言，便謂之性。這在《呂覽》中分得清清楚楚。《呂覽》的「節」字與「適」字常常可以互訓，因節是達到適的手段。前面所引的一段話中的「節乎性」，乃指適合於由先天所稟賦之壽而言。既決不可以改作「節生」，更與《召誥》所說的「節性」毫無關係。其次，章太炎在《文始》中謂「生又孳乳為「姓」，……性復孳乳為情」。此一說法，傅氏恐怕也不能不承認。最低限度，若「生」在先秦可以孳乳為「情」，即無理由說「生」不能孳乳為「性」。按」。

<sup>90</sup>按，專書無此字。

<sup>91</sup>按，論文和專書於此字之後都有「由此可以」等字。

<sup>92</sup>按，專書都無此段的字。論文則已在前面談過，參見註 86。

<sup>93</sup>按，專書於此下「(註十四)」。

<sup>94</sup>按，論文和專書在此字後都有「似」字。

<sup>95</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則已」字。

<sup>96</sup>按，論文無這幾個字。

<sup>97</sup>按，專書無這些字。

的情字；何以不能有情字所自出的性字？性字在詩經時代，尚未「通」<sup>98</sup>行；所以《詩經》上只有《大雅·卷阿》有三性字；情字更為後出，所以《詩經》儘管有許多言情之作，但皆係對感情具體的描寫；抽象地情字，僅見於《陳風·宛丘》「洵有情兮」<sup>99</sup>出現的一個「情」字。若先秦典籍中之性字，皆係後人將生字改寫，則情字，情性字，亦皆係生字的改寫嗎？

「三」<sup>100</sup>

至《詩·大雅·卷阿》「彌爾性」的性字，不僅不應作「生」；且金文的「彌厥生」的生字，我懷疑也有的應作性字解。

《大雅·卷阿》詩，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謂「以詩義求之，其為成王出遊，召康公因以陳詩，則無疑也」，是此詩中之所謂「君子」，乃指成王而言。全詩共九章，首卒兩章，乃全篇之起結。第二章言遊豫之樂，第三章言疆域之大，第四章言受命之長；此三章皆有「彌爾性」之語。餘四章乃教戒之意。《說文》無「彌」字而有「彌」字，九下長部彌字下云「久長也，從長，爾聲」。《段註》：「彌，今作彌，蓋用弓部之彊代彌，而又省玉也。彌行而彌廢矣。漢碑多作彊可證。彌之本義為久長；其引伸之義曰大也，遠也，益也，深也，滿也，徧也，合也，縫也，竟也。其見於詩者，《大雅》〈生民〉〈卷阿〉傳皆曰『彌，終也』」。<sup>101</sup>〈生民〉〈卷阿〉兩詩之彌字，皆不應訓終，而應訓滿；「〈生民〉之『彌月』即滿月，今人謂兒生一月為滿月，蓋猶存古意。〈卷阿〉的」<sup>102</sup>「彌爾性」，即「滿足了你的欲望」；必如此而上下文始可條暢；茲錄原詩第二章，並以今語譯之如下：

「伴奭（箋曰，自縱侈之意）爾遊矣。優遊（錢氏曰，閒暇貌）爾休矣。豈弟君子（按指成王），俾爾彌爾性，似（傳曰，似，嗣也）先公（按傳以終訓酋，於義不順。《方言》「酋，熟也」。熟則成就矣，故酋亦有成就之意，故《太玄》元文「酋西方也，秋也，物皆成象而就也」。又《太玄》中「酋酋大魁」，《頤注》「酋，就也」。此處應釋為就，似先公酋矣，言嗣先公之成就。」

譯文：

你遊玩得很痛快了，休息得很舒服了；樂易的王呀，使你滿足了你的欲望吧！這是繼承了先王的成就呵。

<sup>98</sup>按，專書作「流」。

<sup>99</sup>按，專書此字後有「所」字。

<sup>100</sup>按，論文和專書在不另分單元，不作「三」。

<sup>101</sup>按，論文和專書於字後都有「按」字。

<sup>102</sup>按，專書作「〈卷阿〉的性字，乃指欲望而言。」

傅譯為「俾爾終爾之一生」，<sup>103</sup>不僅與上下文不順，且根本不成意義。至傅氏所引金文中之「永令彌厥生」，一為叔束(左加人)孫父毀，原文是「叔束(左加人)孫父作孟姜尊毀。綰綽眉壽，永令彌厥生，萬年無疆，子子孫孫永寶用高」。一為大(右加二撇)姑毀「用旂單句眉壽綽綰，永令彌厥生，靈終」。金文多以簡約之辭，表吉祥之意；若彌厥生為「終其生」，不僅不是以表達吉祥之意，且豈不與「眉壽」「靈終」為重復嗎？因此，此兩處之「生」字在意義上應作性字解釋；永令彌厥生，即是永久使滿足其欲望，這便文從字順了。<sup>104</sup>

我所以一開始便費這些篇幅來闢傅氏《性命古訓辨證》中對生字與性字的說法，意思不在指出傅氏考證之疏；而主要在指「出」<sup>105</sup>傅氏考證之疏，乃來自「以語言學的觀點解決思想史中之問題」的方法<sup>106</sup>。此一方法仍為今日許多治漢學的人所「風行的方法」<sup>107</sup>，由這種方法推演出來的結論，我看到許多「和」<sup>108</sup>傅氏「還要」<sup>109</sup>的奇怪的結論。治思想史，當然要從語言訓詁開始；「但」<sup>110</sup>即使僅就語言訓詁的本身來說，也應從上下相關連的文句，與其形其聲，互相參證，始能確定其意義，而不能僅靠孤立地形與聲，以致流於胡猜亂測。何況更要「就其字義，疏為理論」<sup>111</sup>，以張漢學家<sup>112</sup>哲學立場「(註二〇)，那便更為可笑了」<sup>113</sup>。

「並且由字原的探索，可能發現某種觀念演變之跡，但這只是可以用到的方法之一。而清人與傅氏，正缺少演變的觀念。」<sup>114</sup>

以文字訓詁為始基，再前進一步去探求古人的思想，其所應操運的方法，與一般所說的訓詁的方法，在什麼地方不同，我在〈有關思想史的若干問題〉<sup>115</sup>一文的最後一節中，有較「精密」<sup>116</sup>地陳述。此處只簡單指出：從思想史的

<sup>103</sup>按，專書在此字後有「即是讓你活一生之意」等字。

<sup>104</sup>按，論文和專書在此段之後分為第三單元，有「三」。

<sup>105</sup>按，專文作「示」字。

<sup>106</sup>按，論文和專書在字後有「之謬」二字。

<sup>107</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信奉」。

<sup>108</sup>按，論文作「比」字。

<sup>109</sup>按，專書作「相同」，論文作「更為奇怪」。

<sup>110</sup>按，專書作「同時」。

<sup>111</sup>按，之後專書有「(註十五)」。

<sup>112</sup>按，之後專書有「的」。

<sup>113</sup>按，專書僅作「那便離題更遠了」。

<sup>114</sup>按，論文無此段文字。

<sup>115</sup>按，專書在此字之後有「(註十六)」，論文則有「(註二一)」。

<sup>116</sup>按，專書作「詳細」。

立場來解釋性字，只能由它的上下文來加以決定；只能從一個人的思想，從一部書的內容，用歸納的方法來加以決定。<sup>117</sup>有的與造字時的原義相合，有的係由原義所引伸，有的則與原義毫無關涉。「亦即與其形，原音並無關係。」<sup>118</sup>

本人本書本文講話，而不可讓先行的，或「出現在後」<sup>119</sup>的觀念佔了先，去作預定式的解釋。性字的內容，豈僅因時代，因學術流「派」<sup>120</sup>而各有不同；即在一人、一書的裏面，同一性字，也常有不同的內容。「某人某書所用字，大概會與他先行的性字觀念有關，也可能給後起的人們以影響，以至由後人加以疏釋，發揮，正因為如此，才有人性論史的史之可言。但在可能範圍之內，應當先讓」<sup>121</sup>每一個重要的學術性地名稱名詞，決不是如傅氏所說的，能「就其字義，疏為理論」；而是要就有關「的」<sup>122</sup>文獻<sup>123</sup>上下關連的文句，以歸納的方法，條理出一個理論線索來，再用以確定某一學術性地名稱名詞的定義或內容。許氏《說文解字》開始便是「一，惟初太始，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他對一字這一套形而上的理論，只有從老子「道生一」的一套思想背景去了解它；誰能從一字本身的字義，找得出許氏這一套形上說法的根據？假定就一字字義講，恐怕只能說「一，數之始也，指事」。就我的推測，許「君」<sup>124</sup>未必不知此造字之本義；但為了莊嚴其著述的大業，所以在開始便採用一套形上學的帽子戴在頭上。《段注》於此等處不著一詞，這是他高明的地方。自《繫傳》以至《段注訂補》，便抱著這<sup>125</sup>大打<sup>126</sup>胡說了。字書中尚

---

<sup>117</sup>按，之後專書有「用歸納方法決定了內容以後，再由內容的涵蓋性，以探索其思想的內在關連。由內容與內容的比較，以探索各思想相互間的同異。歸納的材料愈多，歸納得愈精密，我們所得出的結論的正確性愈大。站在思想史的立場，僅採用某家某人某書中的一兩句重要話，以演繹成一家、一人、一書的全部思想結構，常易流於推論太過，已經是很危險的方法。何況「就其字義，疏為理論」，其流為荒謬，乃是必然的。就性字說」等字。

<sup>118</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某人某書，所用的性字，大概會與他先行的性字觀念有關；也可能給後起的人們以影響，甚至由後人加以疏釋；正因為如此，才有人性論史的「史」之可言。但在可能範圍之內，對性字內容的規定，應當先讓」。

<sup>119</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後起」。

<sup>120</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別」字。

<sup>121</sup>按，論文和專書都沒有這些字句。

<sup>122</sup>按，論文和專書都無此字。

<sup>123</sup>按，專書在字後有「中」字。

<sup>124</sup>按，論文和專書都作「氏」。

<sup>125</sup>按，論文和專書在字後都有「幾句話」等字。

<sup>126</sup>按，論文和專書在字都後有「其」字。

有這種<sup>127</sup>顯著的例子，何況以思想為主的著作？這種極尋常而又極基本的態度和方法，若不先<sup>128</sup>弄清楚，便無真正地思想史可言，所以我特先為提出。

### 附 註

註一：傅斯年著《性命古訓辨證》引語一頁。<sup>129</sup>

註二：同上。

註三：「劉君之文，係以言衍筆名刊出於香港出刊的《自由學人》二卷二期至六期」。<sup>130</sup>

註四：日譯耶斯伯孫《人類與語言》(Mankind, Nation and Individual From a Linguistic Point of View)二九八~二九九頁。

註五：同上三〇一頁。

註六：「同上引語」<sup>131</sup>一頁。

註七：傅氏《性命古訓辨證》上卷一頁。

註八：同上三五頁。

註九：同上三九頁。

註十：參閱傅氏上書上卷三~四頁。

註十一：許氏《說文》六下生部。

註十二：傅氏前書引語一頁。

註十三：「《呂覽》卷五〈侈樂〉」<sup>132</sup>。

註十四：「傅氏前書上卷一七頁」<sup>133</sup>。

註十五：「《呂覽》卷二〈『重』<sup>134</sup>生篇〉」<sup>135</sup>。

註十六：「同上」。<sup>136</sup>

---

<sup>127</sup>按，論文和專書在字都後有「不能就其字義，疏為理論的」等字。

<sup>128</sup>按，論文和專書在字後都有「把它」等字。

<sup>129</sup>按，專書在字後有「但傅氏的話，說得太籠統。」等字。

<sup>130</sup>按，專書作「傅氏當時是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所長；更實際操北京大學文學院人事進退之權。他們又是當時現實政治中的一個勢力深厚地力量，因而影響到整個教育行政。」

<sup>131</sup>按，專書作「傅氏《性命古訓辨證》引言」。

<sup>132</sup>按，專書作「傅氏前書上卷一七頁」。

<sup>133</sup>按，專書作「《呂覽》卷五〈侈樂篇〉「樂之有情，譬之若肌膚形體之有情性也」。此外尚多」。

<sup>134</sup>按，論文作「貴」字。

<sup>135</sup>按，專書作「傅氏前書引語一頁，傅氏稱讚阮元所用的治思想史之方法的話」。

<sup>136</sup>按，專書作「本文收入《中國思想史論集》中」。

註十七：同上三九頁。<sup>137</sup>

註十八：章炳麟《文始》。<sup>138</sup>

註十九：《呂覽》卷一〈重己篇〉「故聖人必先適欲」，高誘註「適猶節也」。<sup>139</sup>

註二〇：傅氏前書引語一頁，傅氏稱讚阮元思想所用的治思想史之方法的話。<sup>140</sup>

註二一：本文收入《中國思想史論集》中。<sup>141</sup>



<sup>137</sup>按，專書的註僅到「註十六」，以下未見。論文則多出「按《說文》在情字下分明說『從心，青聲』，而傅氏乃謂『取性之聲以成語』，可謂疏謬之極」。

<sup>138</sup>按，專書的註僅到「註十六」，以下未見。

<sup>139</sup>按，專書的註僅到「註十六」，以下未見。

<sup>140</sup>按，此註專書列為「註十五」，以下未見。

<sup>141</sup>按，此註在專書列為「註十六」。